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 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通 过邮件方式于2025年11月25日发出。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收到有效表决票 7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 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要求,公司董事会提 名李想、李阿波、甘倍仪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提名委 员会已对前述人员的资格进行了核查,确认前述人员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非独立 董事的资格。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 日起计算。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 1、《关于选举李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关于选举李阿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选举甘倍仪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要求,公司董事会提名宋乐、陈世宁、杨玉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提名委员会已对前述人员的资格进行了核查,确认前述人员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 日起计算。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 1、《关于选举宋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关于选举陈世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关于选举杨玉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将后续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无需参加股东会的选举,将和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在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向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为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不断优化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由公司及下属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孙公司)计划向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申请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商业汇票、保函、信用证、供应链融资、保理融资、融资租赁等。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额度有效期自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授信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26 年向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 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公司聘请的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能够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为保证公司财务审计的延续性,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2025 年度相关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决定对《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 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决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确保公司治理结构的稳定性和 连续性,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 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对《董事、高 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 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宁夏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整改报告〉的议案》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夏监管局(以下简称"宁夏证监局")出具的《宁夏证监局关于对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5]11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要求公司自收到《决定书》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整改工作并向宁夏证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收到上述《决定书》后,公司全体高度重视,立即召集相关部门和人员对《决定书》所述事项进行全面的梳理分析,形成了责任明确、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公司严格按照宁夏证监局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认真落实整改措施,形成《宁夏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整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宁夏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整改报告〉的公告》。

表决结果: 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涉及股东会职权,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现提议公司于2025年12月15日(星期一)14:30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 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4、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9日